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011 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
政北路1號

承辦人：技正 盧淑美

電話：9251000#1397

電子信箱：mandylulu77@mail.e-land.gov
.tw

260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七街1號2樓

受文者：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建管字第1130111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函釋「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之下層空間非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使用者，該層樓板是否須檢討衝擊音隔音構造」疑義1案，請查照。

說明：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3年7月2日國署建管字第1131103359號函辦理。

正本：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建設處

縣長 林 姿 妙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

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收	113年7月16日
文	第 0454 號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paper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the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It is a branch of linguistics which deals with the changes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over time. The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is important for several reasons. First, it helps us to underst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and the factors which have influenced its development. Second, it helps us to underst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nglish language and other languages. Third, it helps us to understand the cultural and social context in which the English language has developed.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張譯云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9

電子郵件：yyun2000@nlma.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

發文字號：國署建管字第11311033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函詢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之下層空間非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使用者，該層樓板是否須檢討衝擊音隔音構造疑義1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事務所113年5月10日（113）建綜字第05101S號函。
- 二、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46條規定：「……新建或增建建築物之樓板衝擊音隔音設計，其適用範圍如下：
 - 一、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之分戶樓板。……」查該條文修正說明：「……樓板衝擊音為集合住宅困擾度最高之噪音源，爰於第二項增訂樓板衝擊音隔音設計規定，並明定適用範圍。」究其立法意旨，樓板衝擊音隔音設計規定係為改善集合住宅下層住戶之噪音問題，故所詢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之下層空間如非連棟住宅、集合住宅使用者，該層樓板非屬上述規定之適用範圍，無須檢討樓板衝擊音隔音設計規定。

正本：恩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建設處

113/07/02



1130111068

副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本署資訊室(請刊登網站)

